

采购项目编号：WLJJ-TGZC-2024016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 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A 总则	11
B 磋商文件说明	11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12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E 磋商和评审	14
F 授予合同	18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21
一、评审方法	21
二、评审标准	21
三、评审程序	21
四、政策性扣减	21
五、成交	22
六、特殊情况的处理	22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7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6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20号华晶广场B座5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5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LJJ-TGZC-2024016

项目名称：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695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695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软件运维服务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69500.00	1869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60日内需要完成服务能力验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2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或保险的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保险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25日至2024年04月30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20 号华晶广场 B 座 5 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20 号华晶广场 B 座 5 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5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20 号华晶广场 B 座 5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二)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9)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潼关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 潼关县拥军路中段

联系方式: 0913-38221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20 号华晶广场 B 座 5 楼

联系方式: 181618661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8161866167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潼关县拥军路中段 联系人：贾海军 联系方式：0913-382212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20号华晶广场B座5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18161866167
3	项目名称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4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869500.00 元
8	采购需求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9	服务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60日内需要完成服务能力验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2年。
10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或保险的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p>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保险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中必须各附一套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其中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严重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均为原件)。未注明要求原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在开标后的任何时间,评标委员会都有权随时要求审查原件,如果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p>
12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3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5	偏离	不允许,必须全面符合并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6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
17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自收到供应商疑问 2 日内答疑。
18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5日,将相应顺延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9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1日09时30分00秒 2、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20号华晶商务广场B座5楼会议室
21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
22	磋商担保	本项目无需提供磋商保证金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p> <p>户 名：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软件园支行</p> <p>账 号：912011540000075811</p>
24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25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装订	<p>密封：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单独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电子文件单独密封，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附件）。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p> <p>装订：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盘）一份，报价一览表一份。</p>

27	磋商报价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28	磋商委员会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项目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30	是否面对中小企业采购	否，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本项目属性为：服务。 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A 总则

1、项目概况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磋商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2) 本磋商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本磋商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本磋商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本磋商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磋商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 本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本磋商项目的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本磋商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B 磋商文件说明

3 磋商文件的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3) 评标办法及标准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磋商小组有权拒绝没有对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

4 磋商文件的澄清

任何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除质疑外）需要询问或澄清的，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时间 3 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2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或认为有必要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5 磋商文件的修改

5.1 在磋商响应文件首次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已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修改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5日，将相应顺延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需要询问或澄清的（除质疑外），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的，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5.4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

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5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就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6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6.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6.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7 响应文件语言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8 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磋商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磋商报价表
- (5) 服务、技术要求响应表
- (6) 业绩
-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8)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技术方案
- (10) 服务承诺及培训方案
-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10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其他附件格式。

11 磋商报价

11.1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第一次报价表上标明磋商总报价、服务期限，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11.2 磋商总报价是指完成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1.3 磋商最后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磋商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做出明确的说明。

11.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

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1.5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11.6 供应商应按各自的能力，结合供货要求、设计周期、人员投入等各种因素，综合测定后报价。

11.7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程序。

11.8 最低报价不是确定成交的唯一条件，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报价货币。

13 磋商保证金

13.1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14 磋商有效期

14.1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5.1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墨水笔书写。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磋商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16.1 响应文件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保证文件密封性完整。

16.3 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和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16.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有权拒绝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统一递交响应文件时间送达“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递交地址。

17.2 出现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7.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及资料将被拒绝接收。

17.4 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18.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撤回通知书也可以用传真传递，但随后要用经过签字的信件确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

18.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8.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磋商响应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E 磋商和评审

19 磋商会议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磋商。

19.2 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人出席磋商会。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出席磋商会的，视为其认同磋商结果。

19.3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磋商会议开始，宣读会场纪律，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9.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检查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核查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9.5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随机开启各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公开唱读供应商名称、递交文件份数后，由记录人在监标人的监督下录入。

19.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19.7 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有异议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19.8 磋商纪律要求

19.8.1 供应商参加磋商时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
- (2) 采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若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已取得成交资格的其资格将被取消。

19.8.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恶意串通磋商，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0 磋商小组

20.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组建磋商小组。

20.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负责评审活动。

20.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20.4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0.5 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成员有前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1 响应文件的初审

21.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审。

21.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具体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 21.2.1 工期是否响应；
- 21.2.2 磋商报价是否响应；
- 21.2.3 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 21.2.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 21.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21.3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21.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1.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1.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1.3.4 响应文件的数量不足或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且经磋商小组提出，供应商无法澄清或拒绝澄清的；

21.3.5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1.3.6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1.3.7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1.3.8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1.3.9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1.3.10 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1.3.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1.3.12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1.3.13 未按照磋商文件给定的后附表格式提供响应文件的；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审期间，根据磋商小组的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3.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3.1.1 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采用综合评审的方法确定成交候选单位。

23.1.2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3.1.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1.4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3.2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6.3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23.4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5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24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4.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4.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磋商、成交候选单位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4.3 评审原则和办法：

24.3.1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具体评分办法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24.3.2 磋商小组各专家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比较技术指标得分，此技术得分高者排在前。

24.3.3 专家评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照本办法规定时，该专家的该项评分作废，不计入汇总；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4.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4.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4.4.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4.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

24.4.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4.4.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4.4.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4.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4.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4.4.9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4.4.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4.4.11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

24.4.1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4.4.13 《陕西省财政厅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24.4.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4.4.1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4.16.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a.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型企业采购。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对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提高至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b.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c.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单位。

24.4.16.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4.4.16.2.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24.4.16.2.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为准。

24.4.16.2.3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4.4.16.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

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24.4.16.2.5 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4.4.16.2.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24.4.16.2.7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对符合要求的单位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磋商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24.4.16.2.8 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24.4.16.2.9 各银行可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以及融资额度，并与供应商签订融资协议；各供应商也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并自愿选择合适的融资银行及在该银行开设银行账户。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干预银企双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25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F 授予合同

26 定标及合同授予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单位，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6.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单位发《成交通知书》。

26.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磋商文件、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26.5 《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

27.1 定义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27.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28 成交服务费

28.1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一次性付清。

28.2 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费率标准计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8.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软件园支行

账号：912011540000075811

29 质疑

29.1 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29.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2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9.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0.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31. 其他

3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1.2 磋商后，如果发生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陕财办采资〔2018〕26号规定的特殊情形处理除外)或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可决定废标或选用其它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31.3 成交供应商应在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注明是否将该合同用于申请信用融资，若需要，乙方须提供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若成交供应商弄虚作假或以伪造政府采购服务合同等方式违规获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或无故不及时还款的，或出现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除按融资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同级财政部门应当将其行为按“不良行为”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情节严重的，应记入供应商“黑名单”；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潼关县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储蓄银行	温琪琪	13201516603
2	工商银行	关侃锋	13892382965
3	农业银行	霍龙渊	18191369227
4	陕西信合	孙阳	18191510909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2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件 3 综合评分明细表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3.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3.1.1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将依据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3.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3.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4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四、政策性扣减

4.1 政策性扣减范围

4.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4.1.1.1 依照《关于印发〈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1.1.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1.1.3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4.1.1.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1.2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4.1.2.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1.2.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1.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政策性扣减方式：

4.2.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磋商的情况：

在磋商最终报价的基础上，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磋商报价×10%”进行扣减；

4.2.2 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磋商，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按“磋商报价×6%”进行扣减；

4.2.3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

4.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注：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潜在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磋商报价×10%”进行扣减；

五、成交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六、特殊情况的处理

磋商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1. 无效投标的认定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磋商无效：

-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要求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份数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不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工期、付款、质保期等项）或响应的内容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供应商出现多份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磋商项目出现漏项或产品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9) 磋商内容特殊注明的技术指标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降低了服务的质量的。（如未特殊注明，忽略此条）
- (10)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1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和无法辨认的；
- (1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 特殊情况的处理

2.1 磋商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
- (3)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关分项表内容与“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不一致的，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 (5) 磋商响应文件中图表与文字表述不一致的，以文字表述为准；
- (6)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2 磋商响应文件中，若某项有不合理报价（或零报价、漏报价）的，经磋商小组评审后，此项得分为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值的计算。

2.3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办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4 评审过程中，各种数字的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但计算百分数时应精确到千分位，万分位“四舍五入”。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或保险的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保险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
符合性检查						
1	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磋商响应文件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与本项目一致，无遗漏；					
3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签署、盖章及磋商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服务期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6	磋商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采购最高限价的；					
符合性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附件 3：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分	分值 设置100 分	评审要素		分值 分布
磋商 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即10%)×100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分
技术 部分	60分	项目实施 方案	(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描述详细,方案满足项目服务要求,方案内容需包括:①项目总体设计方案②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 赋分标准: ①项目总体设计方案: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12分
		重点难点分 析及应对措 施以及保证 服务质量的 相应措施	(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以及保证服务质量的相应措施,内容需包括:①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②保证质量的相应措施。 (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 赋分标准: ①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保证质量的相应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12分
		工作进度安 排及确保服 务期的保障 措施	(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作进度安排及确保服务期的保障措施,内容需包括:①整体工作进度安排②确保服务期的保障措施。 (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 赋分标准: ①整体工作进度安排: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确保服务期的保障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	9分
		安全规划方 案	(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安全规划方案,内容需包括:①计算机网络安全保障措施②应用系统及数据安全③业务与数据灾难备份设计方案 (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4、可靠性:通过安全生产化标准三级认证。 (三) 赋分标准: ①安全保障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75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应用系统及数据安全: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75分,本项满分3分,	9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③业务与数据灾难备份设计方案：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75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方案	<p>(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应急管理办法，内容需包括：①安全保障措施②应急管理办法。</p> <p>(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 赋分标准： ①安全保障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应急管理办法：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p>	9分
		人员配备	<p>(一) 评审内容：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保障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①拟定的组织机构②专业技术人员投入。</p> <p>(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 赋分标准： ①拟定的组织机构：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拟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取得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网络工程师、大数据分析师（高级）、软件评测师、软件设计师、智能化系统工程师（高级）每具有一张证书（每证、人限计1份，有人员、证书重复均不重复计分）得1分，最高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p>	9分
商务部分	30分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的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每提供1份计3分，满分12分。	12分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	<p>(一) 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①服务承诺②售后服务。</p> <p>(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 赋分标准： ①服务承诺：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售后服务：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5分，本项满分4.5分，未提供不得分。</p>	9分
		培训方案	<p>(一) 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与本次服务相配套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①培训目标及计划②培训内容及方法③达成培训计划的保障措施。</p> <p>(二) 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可行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 赋分标准： ①培训目标及计划：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培训内容及方法：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③达成培训计划的保障措施：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1分，本项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p>	9分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医院信息系统的目标是“以患者为中心、以医疗为主线，以提高医院经济、社会效益，提高医院科学管理水平，提高医生医疗水平、提高医院医疗、服务质量为基本点”，带动医院医、教、研全面发展，实现医院全面信息化运营，努力朝实现智慧医院方向发展，除了构成医院自身的、功能齐全的信息管理系统综合应用平台外，还必须是一个开放的、多系统集成的、能支持与医院之外的卫生数字化体系进行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的信息系统应用体系。现阶段医院只具备基本的健康信息数据中心硬件，硬件资源不足致使应用效果不佳。

1、信息化基础较为薄弱

以往医院信息化建设整体规划不足，信息化建设以满足业务需求为主，导致采取打补丁的发展模式；IT基础设施没有统一集中管理，老化问题突出；没有统一的应用支撑平台，信息孤岛、烟囱问题比较突出；未建立完善的信息运维管理机制；信息化建设力量较弱；信息化的软件投资的比例不高，硬件基础薄弱制约医院信息化发展。

2、系统一体化不足

之前整套核心系统非完全一体化建设，一体化对于实现医院资源整合、优化业务流程、降低运营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基于此建立运行可靠、高速度服务响应、以及高效节能的运营模式才可使医院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数字化医院。

3、系统功能有待完善

目前，医院各部门的系统缺失较多。医院整体业务重心在临床，信息化程度水平不高，整体信息化程度不完整。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部分系统都是靠手工模式进行。

4、数据再利用能力不够

全院的数据标准规范有待统一，各业务系统的数据标准不一致；目前尚未建立全院的临床数据中心，医护人员无法通过统一视图查询患者的诊疗资料；信息系统对医护人员的辅助、提醒功能有待扩展，未能充分发挥信息化的作用；数据二次分析、利用的途径和手段需进一步优化；临床科研信息化数据分析支持有待进一步提升；全面的运营管理、决策支持应用功能有待提升，目前不能满足管理层的管理需求；以建设业务系统作为重点，需要面向数据分析利用的信息平台的建设投入。

本次服务包括利用妇保院机房完成总分院一套系统部署，中医院通过专线网络接入使用系统，同时中医院原有机房作为老系统查询使用。现阶段医院只具备基本的健康信息数据中心硬件，硬件资源不足致使应用效果不佳。供应商应考虑提供完善服务所需要的支撑硬件环境。

二、服务内容

供应商提供医院信息系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提供热线及专属客户经理电话全年7*24小时的不间断服务，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2小时内到达现场；

提供巡检服务：提供每年4次现场巡检，现场巡检需经最终用户签字盖章认可。

在服务期结束前1个月内，对本项目中的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巡检。对巡检结果记录在书面报告内。对于发现的故障进行处理，并进行必要的性能调优。与此同时，进行预防性维护：确认设备运行状态，检查系统错误记录，排除故障隐患并进行设备保养工作。

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服务：根据现有实际情况对系统进行补充完善，使得信息系统可以达到采购人的需求目的。提供信息系统服务的技术咨询服务，提供对系统使用功能的培训服务。

三、服务内容清单

系统名称	模块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	公用支持系统	整个HIS系统的支持系统，为其它系统提供基础数据，完成各种基础数据的设置与维护工作	2	套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完成门诊病人基本信息的登记、修改和维护，完成门诊病人的挂号工作，是用于医院门急诊挂号处工作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预约挂号、窗口挂号、处理号表、统计和门诊病历处理等基本功能。	2	套
	门急诊划价收费管理系统	门急诊划价收费管理系统是直接面向门、急诊病人服务的软件，减少病人排队时间，提高划价、收费工作的效率和服务质量，减轻工作强度，优化执行财务监督制度的流程是该系统的主要目标	2	套
	票据管理系统	财务票据管理（领取、上交、作废，当前剩余票据等）、票据打印、门诊发票重打	2	套
	住院出入转管理系统	住院出入转管理系统是用于医院住院患者登记管理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入院登记、床位管理、住院预交金管理、出院、转院管理等功能	2	套
	住院收费管理系统	住院收费管理系统是用于住院病人费用管理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住院病人结算、费用录入、打印收费细目和发票、住院预交金管理、欠款管理等功能	2	套
	医技管理系统	完成医技科室接收医嘱、执行结果填写的管理系统	2	套
	中西药库管理系统	中西药库管理系统是协助药剂科进行药品信息、库存和价格管理，并根据各药房的需要进行药品的采购、入库、发放管理的系统；其主要任务药品信息维护、入库、定价与调价、发放、退货、盘点、有效期和核算管理管理，并	2	套

		支持各种数据查询功能。		
	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	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是协助门急诊药房药师进行药品库存管理，完成门急诊病人发药的前后台管理，后台进行自动打印处方单、注射单、输液单、口服单等，前台进行审核发药、取消发药、退药、取消退药、已发药查询、未发药查询等功能	2	套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住院药房管理子系统是协助住院药房药师进行药品库存管理，完成长期、临时的针剂、片剂、大输液等药品的摆药和发放、退药功能，其主要任务药品出入库、发药、盘点和有效期管理，并支持各种数据查询功能	2	套
	手术计费管理	用于病人手术的申请、审批、安排以及术后有关信息的记录和跟踪等功能的计算机应用程序	2	套
	麻醉计费管理	用于病人手术麻醉的申请、审批、安排以及麻醉后有关信息的记录和跟踪等功能的计算机应用程序	2	套
	病人一卡通管理	一卡通使用IC卡或磁卡等介质，不同于一般的就诊卡，其还对应到医院的一个现金帐户，病人在挂号处缴纳一定的现金后，就可以在医院内刷卡消费，充当现金使用。	2	套
	财务查询管理系统	财务查询管理系统是用于医院经济核算查询和科室核算查询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医院收支情况汇总、科室收支情况汇总、医院和科室成本核算等功能	2	套
	手机扫码付	支付收银台，集成多种渠道的支付方式前置条件：医院需开设微信账号途径对应的支付账号 门诊医生站完成接诊后打印导诊单/处方单上生成二维码，患者可以进行手机进行二维码扫码微信缴费 对账汇总界面，按当日统计，展示医院当日收入总账	2	套
	院长查询	为医院领导掌握医院运行状况而提供数据查询、分析的计算机应用程序	2	套
	医保平台	提供完善的医保接口，实现无缝连接，支持一家医院连接医保、农保等多个系统接口	2	套
一体化医护工作站	门诊护士站	门办管理系统负责门诊日常的管理和协调工作，规范门诊诊疗秩序，加强病人隐私保护，改进医疗作风，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实施多种形式的预约诊疗服务和分时段服务，合理安排各科专科专家门诊，检查门诊各科医生出诊和到岗情况，根据各科病人就诊数量增调医生	2	套
	门诊一体化医生工作站	协助门诊医生完成日常医疗工作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其主要任务是处理门诊记录、诊断、处方、检查、检验、治疗处置、手术和卫生材料等信息。	2	套
	住院一体化医生工作站	辅助医师处理诊断、处方、检查、检验、治疗处置、手术、护理、卫生材料以及会诊、转科、出院等信息，查询患者费用，查询药物、检查、检验、医保相关信息，以及完成住院医生的住院病历书写，电子病案的质量控制、流通管理（归档、检索与借阅管理）、工作量查询与医学、药学知识查询、随访与回访管理	2	套
	住院一体化护士工作站	协助病房护士对住院患者完成日常的护理工作的系统。其主要任务是协助护士核对并处理医生下达的长期和临时医嘱，对医嘱执行情况进行管理。同时协助护士完成护理及病区床位管理、护理病历书写，电子病案的质量控制管理、工作量查询等日常工作；护理医嘱下达与执行、护士排班；支持膳食医嘱的登记管理	2	套
	电子病历模板编辑器	支持辅助制定医院标准库、框架模板的定制、数据模板的定制、语义的定制； 支持定义结构模板，结构模板有：住院记录、检查申请单等等，可以自定义，允许用户对结构模板进行二次开发。	2	套
	会诊管理系统	写会诊申请单，录入病人病情后选择需要参与会诊的科室、医生，系统自动发送会诊邀请，受邀医生接到申请后即可参与会诊	2	套
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超劳补贴、科级核算、质量考评、人员绩效、系统管理（权限分配）、系统安全管理、基本数据维护、实现绩效方案制定、数据采集、绩效考核、质量监督、超劳补贴计算及二次分配全流程管控、绩效指标自动统计，考核结果自动生成，超劳补贴自动计算，实现绩效指标追溯。	2	套
合理用药系统	合理用药系统	系统具备对医院HIS端医生开具的处方用药信息实时监控和提示的功能	2	套
病案统计系统	病案统计系统	病案管理是对病人的病历首页信息进行管理、查询、统计、分析，为查询分析、报表生成、索引卡等提供数据	2	套
支撑服务所需硬件环境	超融合服务器	1. 节点架构：标准X86机架服务器，配置冗余风扇、电源 2. 处理器：≥2*英特尔至强金牌4310 (2.1GHz/12-Core/18MB/120W)	3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内存: $\geq 384\text{GB}$ (12*32GB) DDR4, 主频3200MHz 4. 系统盘: $\geq 2*480\text{GB}$ SSD 5. 缓存盘: $\geq 2*1.6\text{T}$ NVMe 6. 数据盘: $\geq 8*2.4\text{T}$ SAS 7. 网卡: ≥ 4口千兆, 4口万兆 (含模块) 8. 阵列卡: 支持直通和RAID0,1,10 9. 电源: $\geq 2*900\text{w}$交流白金电源 10. 维保: 3年原厂7*24保修 11. 软件: 含超融合软件授权, 3年软件订阅与保障年费 		
	万兆交换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24个万兆SFP+, ≥ 6个100GE QSFP28, (含1个600W交流电源) 2. 交换容量2.56Tbps/25.6Tbps 3. 包转发率$\geq 1200\text{Mpps}$ 4. 支持双电源, 支持扩Vxlan 5. ≥ 14个万兆多模模块 	1	台
	千兆交换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SFP, 交流供电)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 包转发率51/126Mpps, 配2个千兆多模 	1	台
	腕带打印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参数: 热敏/热转印 仿真TSPL 2. 打印宽度: $\geq 100\text{mm}$ 3. 打印速度: $\geq 120\text{mm/s}$ 4. 分辨率: 203dpi 5.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 6. 内存$\geq 32\text{MB}$ 	4	台
	瓶贴打印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参数: 热敏 仿真TSPL 2. 打印宽度: $\geq 100\text{mm}$ 3. 打印速度: $\geq 120\text{mm/s}$ 4. 条形码、一维码、二维码 5. 纸张类型 表面带热敏材料的卷筒纸、折叠纸、标签纸、黑标纸 6. 标配传感器: 纸张检测、黑标检测、标签检测、机构检测 7. 内存$\geq 8\text{MB}$ 	4	台
	五合一读卡器	五合一支持陕西省社保卡 (电子卡)、居民健康卡 (电子卡)、二代证、医院就诊卡、扫电子码	25	台
	电子票据自助打印机 (落地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云打印技术, 支持热敏/热转印技术, 能完美兼容财政电子票据系统, 支持扫码打印、身份证读取打印、输入身份证号码打印。 2. 打印模块: 热敏及热转印 3. 打印头寿命: $\geq 150\text{KM}$ 4. 分辨率: $\geq 300\text{DPI}$ 5. 条码: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 6. 标配传感器: 纸张检测、黑标检测、标签检测、机构检测、碳带检测 7. 主机参数: $\geq \text{CPU: ARM 4核64位, } \geq 1.8\text{CHz}$主频; 内存: $\geq 2\text{G}$ Flash $\geq 8\text{MB}$; 8. 触摸屏: ≥ 11英寸电容触摸屏; 9. 兼容电子票据, 并提供自助打印系统接口。 	1	台
	电子票据打印机 (桌面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打印方式 热转印/热敏 2. 字符集: 中文GB18030 3. 分辨率 $\geq 203\text{dpi}$ 4. 内存 SDRAM: $\geq 8\text{MB}$ FLASH: $\geq 8\text{MB}$ 5. 自动切纸刀 	1	台
	操作电脑	i3-13100 16G 512G SSD23英寸	6	台

四、系统对应功能的描述

（一）医院信息管理系统（HIS）

1、公用支持系统

1.1、系统概述

整个HIS系统的支持系统，为其它系统提供基础数据，完成各种基础数据的设置与维护工作。

1.2、系统功能

对各应用子系统基本信息的统一管理。

方便公费比例、公费人员的设置。

各系统参数化设置无须改动原程序。

标准、统一的代码设置，包括费用性质、科室代码、自负比例、收费项目、公费病人、单位代码、公用代码及本院职工代码等设置和维护。

方便系统管理及技术支持维护人员设置各种参数，监管、保证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2、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

2.1、系统概述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完成门诊病人基本信息的登记、修改和维护，完成门诊病人的挂号工作，是用于医院门急诊挂号处工作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预约挂号、窗口挂号、处理号表、统计和门诊病历处理等基本功能。门急诊挂号系统是直接为门急诊病人服务的，建立病人标识码，减少病人排队时间，提高挂号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是其主要目标。

2.2、系统功能

操作简便，全程可用键盘操作，无需鼠标协助。

挂号员根据病人请求快速选择诊别、科室、号别、医生，生成挂号信息，打印挂号单，并产生就诊病人基本信息等功能。

支持挂号到医生（指定医生并有自动排队功能）。

允许一个病人挂多个科室、多个号。

挂号排班，可排到科室和专家。

允许挂号时选择就诊科室、挂号类别、可根据病人需要选择就诊医生，或是支持普通医生分诊功能，自动计算挂号金额及找零，自动生成就诊号，打印挂号单。

支持医疗保险、公费、自费、合同单位记账等多种身份的病人挂号系统自动计算折扣金额、同时检查病人是否符合折扣身份。

支持现金、一卡通、记账等多种收费方式。

支持退换号功能。

支持挂号的有效天数设定。

对换号、退号、补打、作废有详细记录。

使用挂号收据票号与计算机流水号双重管理，收据号不会重复或跳号，挂号收据的领用、注销、作废应有详细记录，收据存根应与计算机内数据对应。

按财务要求进行个人收费日报（详细记录应收、实收、支票、退费、补打等信息）、月报和年报并具有查询、补打等功能。

可以分别按挂号类别、科室、日期范围分类统计挂号汇总。可根据不同的条件查询患者的历史挂号信息。

可以对患者划卡挂号信息进行票据打印状态查询、显示和打印，系统应详细记录挂号信息的打印状态、打印人、打印时间和打印次数。

病人基本信息组合查询。

挂号收费及挂号量统计报表：能完成预约号、退号、病人、科室、医师的挂号状况、等统计查询。

门（急）诊病人统计功能：能实现提供按科室、门诊工作量统计的功能。

3、门急诊划价收费管理系统

3.1、系统概述

门急诊划价收费管理系统是直接面向门、急诊病人服务的软件，减少病人排队时间，提高划价、收费工作的效率和服务质量，减轻工作强度，优化执行财务监督制度的流程是该系统的主要目标。

3.2、系统功能

初始化功能：包括医院科室代码字典、医生名表、收费科目字典、药品名称、规格、收费类别、病人交费类别等有关字典。

划价功能：支持划价收费一体化或分别处理功能。

收费处理功能：支持从网络系统中自动获取或直接录入患者收费信息，包括：患者姓名、病历号、结算类别、医疗类别、临床诊断、医生编码，开处方科室名称、药品 / 诊疗项目名称、数量等收费有关信息，系统自动划价，输入所收费用，系统自动找零，支持手工收费和医保思考通过读卡收费。

退费处理功能：必须按现行会计制度和有关规定严格管理退款过程，程序必须使用冲帐方式退款，保留操作全过程的记录，严格发票号管理，建立完善的登记制度。

结算功能：日结功能、月结处理等功能。

统计查询功能：患者费用查询、收费员工作量统计、收费员发票查询、作废发票查询等。

报表打印输出功能：各类财务报表和核算报表。

用户权限管理功能。

4、票据管理系统

4.1、系统概述

通过信息系统实现医院财务票据的有效管理。

4.2、系统功能

财务票据管理（领取、上交、作废，当前剩余票据等）：严格发票号管理，建立完善的登记制度，同时使用发票号和机器生成号管理发票。

票据打印：按财政和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格式打印报销凭证，要求打印并保留存根，计算机生成的凭证序号必须连续，不得出现重号；一次收费可打印多张发票。

门诊发票重打。

5、住院入出转管理系统

5.1、系统概述

住院入出转管理系统是用于医院住院患者登记管理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入院登记、床位管理、住院预交金管理、出院、转院管理等功能。医院住院处是为住院患者服务的重要窗口，要方便患者办理住院手续，严格住院预交金管理制度，支持医保患者就医。

5.2、系统功能

入院管理：预约入院登记、病案首页录入、打印病案首页。

预交金管理：交纳预交金管理，打印预交金收据凭证、按照不同方式统计预交金并打印清单、按照不同方式查询预交金并打印清单。

住院病历管理功能：为首次住院病人建立住院病历、病历号维护功能。

出院管理：出院登记、出院召回、出入院统计。

查询统计：查询患者的住院信息、打印清单。

床位管理功能：具有增加、删除、定义床位属性功能、处理病人选床、转床、转科功能。

用户权限管理功能。

6、住院收费管理系统

6.1系统概述

住院收费管理系统是用于住院病人费用管理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住院病人结算、费用录入、打印收费细目和发票、住院预交金管理、欠款管理等功能。能够及时准确地为患者和临床医护人员提供费用信息，及时准确地为患者办理出院手续，支持医院经济核算、提供信息共享和减轻工作人员的劳动强度。

6.2、系统功能

病人费用管理：读取医嘱并计算费用、病人费用录入、病人结帐、住院病人预交金使用最低限额警告功能、病人费用查询、病人欠费和退费管理功能。

住院财务管理：

日结帐：包括当日病人预交金、入院病人预交费、在院病人各项费用、出院病人结帐和退款等统计汇总。

旬、月、季、年结帐：包括住院病人预交金、出院病人结帐等帐务处理。

查询统计功能：包括药品、诊疗项目（名称、用量、使用者名称、单价等相关信息）查询、科室收入统计、患者住院信息查询、病人查询、结算查询和住院发票查询。

打印输出功能

打印各种统计查询内容。

打印病人报销凭证和住院费用清单、凭证格式必须符合财政和卫生行政部门的统一要求。

打印日结帐汇总、日结帐明细表月、旬结帐报表、科室核算月统计报表。

打印病人预交金清单、病人欠款清单。

7、医技管理系统

7.1、系统概述

完成医技科室接收医嘱、执行结果填写的管理系统。

7.2、系统功能

检验扣费管理子系统实现门诊、住院病人检验收费处理。

对于血类的检验项目可以合并收费，防止一次采血收取多次采血费。

在开立检验申请单的同时生成费用信息，避免病人进行划价。

对于门诊病人为了防止漏费的情况需要先收费再进行检验处理。

住院病人可以根据参数设置在接受样本后或检验报告完成后计费。

影像科扣费管理子系统实现门诊、住院病人医技项目的划价、收费工作。

支持对检查项目与费用的对应功能，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划价的次数。

对于必须需要划价的项目支持对门诊病人、住院病人进行划价。

门诊病人支持先收费后做检查。

门诊绿色通道病人可以先做检查后收费。

住院病人支持先收费后检查与先做检查后收费的参数控制。

8、中西药库管理系统

8.1、系统概述

中西药库管理系统是协助药剂科进行药品信息、库存和价格管理，并根据各药房的需要进行药品的采购、入库、发放管理的系统；其主要任务药品信息维护、入库、定价与调价、发放、退货、盘点、有效期和核算管理管理，并支持各种数据查询功能。

8.2、系统功能

录入或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供货商、包装单位、发药单位等药品信息以及医疗保险信息中的医疗保险类别和处方药标志等。

具有自动生成采购计划及采购单功能。

提供药品入库、出库、调价、调拨、盘点、报损丢失、退药等功能。

提供特殊药品入库、出库管理功能（如：赠送、实验药品等）。

提供药品库存的日结、月结、年结功能，并能校对帐目及库存的平衡关系。

可随时生成各种药品的入库明细、出库明细、盘点明细、调价明细、调拨明细、报损明细、退药明细以及上面各项的汇总数据。

可追踪各个药品的明细流水帐，可随时查验任一品种的库存变化人、出、存明细信息。

自动接收科室领药单功能。

提供药品的核算功能，可统计分析各药房的消耗、库存。

可自动调整各种单据的输出内容和格式，并有操作员签字栏。

提供药品字典库维护功能（如品种、价格、单位、计量、特殊标志等），支持一药多名操作，判断识别，实现统一规范药品名称。

提供药品的有效期管理、可自动报警和统计过期药品的品种数和金额，并有库存量提示功能。

对毒麻药品、精神药品的种类、贵重药品、院内制剂、进口药品、自费药等均有特定的判断识别处理。

支持药品批次管理。

支持药品的多级管理。

药品会计核算及药品价格管理功能：药品从采购到发放给病人有进价、零售价以及设置扣率和加成率参数，根据物价部门的现行调价文件实现全院统一调价，提供自动调价确认和手动调价确认两种方式。

记录调价的明细、时间及调价原因，并记录调价的盈亏等信息，传送到药品会计和财务会计。

提供药品会计帐目、药品库管帐目及与财务系统的接口，实现数据共享。

按会计制度规定，提供自动报帐和手工报帐核算功能。

年进行准确可靠的统计，为“定额管理、加速周转、保证供应”提供依据。

提供医院各科室药品消耗统计核算功能。

打印功能：对药品会计处理需要的帐簿、报表按统一规定的格式和内容进行打印和输出。

可查询每一个药品的进、销、存的明细流水帐和操作记录。

9、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

9.1、系统概述

门急诊药房管理系统是协助门急诊药房药师进行药品库存管理，完成门急诊病人发药的前后台管理，后台进行自动打印处方单、注射单、输液单、口服单等，前台进行审核发药、取消发药、退药、取消退药、已发药查询、未发药查询等功能；根据门诊医师处方进行药品发药管理的系统；其主要任务药品出入库、发药、盘点和有效期管理，并支持各种数据查询功能。

9.2、系统功能

可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药品来源、药品剂型、药品属性、药品类别、医保编码、领药人、开方医生和门诊患者等药品基本信息。

提供对门诊患者的处方执行划价功能。

提供对门诊收费的药品明细执行发药核对确认，消减库存的功能，并统计日处方量和各类别的处方量。

可实现为住院患者划价、记帐和按医嘱执行发药。

为门诊收费设置包装数、低限报警值、控制药品以及药品别名等功能。

门诊收费的药品金额和药房的发药金额执行对帐。

可自动生成药品进药计划申请单，并发往药库。

提供对药库发到本药房的药品出库单进行入库确认。

提供本药房药品的调拨、盘点、报损、调换和退药功能。

具有药房药品的日结、月结和年结算功能，并自动比较会计帐及实物帐的平衡关系。

可随时查询某日和任意时间段的入库药品消耗，以及任意某一药品的入、出、存明细帐。

提供药品的有效期管理、可自动报警和统计过期药品的品种数和金额，并有库存量提示功能。对毒麻药品、精神药品的种类、贵重药品、院内制剂、进口药品、自费药等均有特定的判断识别处理。

支持多个门诊药房管理。

支持药品批次管理。

支持二级审核发药。

辅助合理用药：提供用药指南查询，配伍禁忌审查、超剂量提示、适应症和禁忌症提示。

10、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10.1 系统概述

住院药房管理子系统是协助住院药房药师进行药品库存管理，完成长期、临时的针剂、片剂、大输液等药品的摆药和发放、退药功能，其主要任务药品出入库、发药、盘点和有效期管理，并支持各种数据查询功能。

10.2、系统功能

可自动获取药品名称、规格、批号、价格、生产厂家、药品来源、药品剂型、属性、类别和住院患者等药品基本信息。

具有分别按患者的临时医嘱和长期医嘱执行确认上帐功能，并自动生成针剂、片剂、输液、毒麻和其它等类型的摆药单和统领单，同时追踪各药品的库存及患者的押金等，实现对特殊医嘱、隔日医嘱等的处理。

提供科室、病房基数药管理与核算统计分析功能。

提供查询和打印药品的出库明细功能。

可自动生成药品进药计划申请单，并发往药库。提供对药库发到本药房的药品的出库单进行入库确认。提供本药房药品的调拨、盘点、报损、调换和退药功能。具有药房药品的日结、月结和年结算功能，并自动比较会计帐及实物帐的平衡关系。

提供药品的有效期管理、可自动报警和统计过期药品的品种数和金额，并有库存量提示功能。对毒麻药品、精神药品的种类、贵重药品、院内制剂、进口药品、自费药等均有特定的判断识别处理。

支持多个住院药房管理。

支持药品批次管理。

辅助合理用药：提供用药指南查询，配伍禁忌审查、超剂量提示、适应症和禁忌症提示。

11、手术计费管理

11.1、系统概述

手术管理系统专用于病人手术的申请、审批、安排以及术后有关信息的记录和跟踪等功能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医院手术安排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合理、有效、安全的手术管理能有效保证医院手术的正常进行。

11.2、系统功能

手术申请与审批：根据有关规定完成手术的申请和审批信息。

提供患者基本信息：姓名、性别、年龄、住院病例号、病区、床号、入院诊断、病情状态、护理等级、费用情况等。

术前准备完毕信息：各项检查完成；诊断明确；符合手术指征；手术同意书已签好；麻醉签字单已签好。

记录按规定标准安排手术者和第一助手。

记录手术医嘱。

提供手术相关信息：手术编号、日期、时间、手术室及手术台；手术分类、规模、部位、切口类型等。

提供医生信息：手术医生和助手姓名、科室、职称；麻醉师姓名、职称。

提供护士信息：洗手护士、巡回护士，器械师姓名。

手术后提供手术情况：手术记录、麻醉记录。

提供患者情况：血压、脉搏、呼吸等。

手术查询统计分析报表。

13、麻醉计费管理

13.1、系统概述

麻醉管理系统专用于病人手术麻醉的申请、审批、安排以及麻醉后有关信息的记录和跟踪等功能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医院麻醉安排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合理、有效、安全的麻醉管理能有效保证医院手术麻醉的正常进行。

13.2、系统功能

手术前、中、后麻醉的管理，包括麻醉信息登记、术后随访记录、麻醉费用登记、录入费用查询。

借助共享信息，避免资料的重复输入，改变后续管理的现行工作方式，提高工作效率。实现科室的业务基本信息的历史积累，以便于查询和日后的统计，方便科室管理。实行科室发生费用由本科室自行处理，为实现病人费用清单提供基本数据。统计功能：麻醉方法统计、麻醉类别统计、有并发症麻醉统计。

14、病人一卡通管理

14.1、系统概述

基于医院就诊卡的流程下，仍然存在病人在挂号、收费等多处排队问题。把就诊卡与预缴款相结合，在全院通用。通过再次对门诊流程进行改造，可以避免病人就诊过程中反复缴费的缺点，有效地改进病人的就医流程。

一卡通仍然使用IC卡或磁卡等介质，不同于一般的就诊卡，其还对应到医院的一个现金帐户，病人在挂号处缴纳一定的现金后，就可以在院内刷卡消费，充当现金使用。

14.2、系统功能

病人基本信息维护；

个人帐户卡的分类（贵宾卡VIP、普通卡、单位卡）管理；

具有制卡、补卡、充值、查询、退卡及结算、作废等功能；

个人帐户卡的发放、冻结管理；

病人优惠管理；

个人帐户消费统计、分析；

支持电话预约挂号功能，自动提取患者的基本信息来加快制卡资料的录入速度；

对系统登录人员有完善的权限设定功能。

15、财务查询管理系统

15.1、系统概述

财务查询管理系统是用于医院经济核算查询和科室核算查询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包括医院收支情况汇总、科室收支情况汇总、医院和科室成本核算等功能。

15.2、系统功能

根据财务要求能查询门诊科室、门诊医生一个月、季、年工作量情况。

能查询任意时间段全院门诊收入情况。

支持医保核拨表。

支持与财务系统接口对接。

可查询药品纯利润、门诊部的各种报表。

支持财务报表自定义功能。

16、手机扫码付

16.1、支付通道

支付收银台，集成多种渠道的支付方式前置条件：医院需开设微信账号途径对应的支付账号。

16.2、线下支付

门诊医生站完成接诊后打印导诊单/处方单上生成二维码，患者可以进行手机进行二维码扫码微信缴费，避免了患者来回跑路，提高医院业务效率和患者满意度；

16.3、对账平台

对账汇总界面，按当日统计，展示医院当日收入总账。实收金额=今日对公银行账户入账总，将每日微信的收入总额和 HIS 的收入总额进行汇总。账款金额一目了然。

如发现差异账单数据可直接在此界面进行操作，查找并消除差异数据，确保财务账单的正确性。

包括内容有：统计HIS或平台，净收入额，总交易额，退款总额，交易笔数，退款笔数；HIS数据-就诊卡、姓名、his流水号，公共列-交易金额、交易时间、商户订单号/订单号，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类型、业务类型、当前状态、比对结果。

17、院长查询

17.1、系统概述

院长查询分析系统是指为医院领导掌握医院运行状况而提供数据查询、分析的计算机应用程序。该系统从医院信息系统中加工处理出有关医院管理的医、教、研和人、财、物分析决策信息，以便为院长及各级管理者决策提供依据。利用整个HIS系统的数据信息，以报表、图形等形式为院级领导及各中层领导提供全院各科实时工作运转情况、收支情况等各类信息查询、动态管理及辅助决策支持功能。院长通过本系统可实时查询并掌握院内不同部门、不同科室数据信息的情况，可具体到各部门及各个人的工作情况。利用直观的数据统计图对全院的收入、支出情况进行核算、统计和分析，为管理层提供准确的决策数据，有利于管理人员及时掌控资源的营运，避免不必要的浪费，为医院管理人员的长远决策提供可靠的信息。

17.2、系统功能

临床医疗统计分析信息。

医院财务管理分析、统计、收支执行情况和科室核算分配信息。

医院药品进出库额管理，药品会计核算和统计分析。

医务、护理管理质量和分析信息。

教学、科研管理有关决策分析信息。

人事管理：各级各类卫生技术人员和其他技术人员总额、比例、分布、使用情况。

门诊挂号统计、收费分项结算、科室核算信息及门诊月报。

住院收费分项结算、各科月核算、患者费用查询、病人分类统计信息。

医院社会及经济效益年报信息。

医技情况报表、医院工作指标、医保费用统计信息。

设置使用权限，保障信息安全。

能够支持数据的远程查询。

18、医保平台

18.1、系统概述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是国家医疗保险制度实施的有力保障，所以在系统设计过程中，既要考虑到医疗保险管理的需要，也要考虑到医院业务管理的需求，因此系统在规划设计时要求具有很强的灵活性，针对医保政策的多变性，能提供完善的医保接口，实现无缝连接，支持一家医院连接医保、农保等多个系统接口。

18.2、系统功能

下载内容及处理：实时或定时的从上级医保部门下载更新的药品目录、诊疗目录、服务设施目录、黑名单、各种政策参数、政策审核函数、医疗保险结算表、医疗保险拒付明细、对帐单等，并根据政策要求对药品目录、诊疗目录、服务设施目录、黑名单进行维护。

上传内容及处理：

实时或定时向上级医保部门上传。

门诊挂号信息、门诊处方详细信息、门诊诊疗详细信息、门诊个人帐户、支付明细等信息。

住院医嘱、住院首页信息、住院个人帐户支付明细、基金支付明细、现金支付明细等信息。

退费信息：包括本次退费信息，原费用信息、退费金额等信息。

结算汇总信息：按医疗保险政策规定的分类标准进行分类汇总。

医疗保险病人费用处理：

根据下载的政策参数、政策审核函数对医保病人进行身份确认，医保待遇资格判断。

对医疗费用进行费用划分，个人帐户支付、基金支付、现金支付确认，扣减个人帐户，打印结算单据。

按医疗保险指定格式完成对上述信息的上传。

在医院信息系统中保存各医疗保险病人划分并支付后的费用明细清单和结算汇总清单。

医疗保险接口系统维护：

对下载的药品目录与医院信息系统中的药品字典的对照维护。

对下载的诊疗目录与医院信息系统各有关项目的对照维护。

对下载的医疗服务设施与医院信息系统中各有关项目的对照维护。

对医疗保险费用汇总类别与医院信息系统中费用汇总类别的对照维护。

对疾病分类代码的对照维护。

（二）一体化医护工作站

1、门办管理系统

1.1、系统概述

门办管理系统负责门诊日常的管理和协调工作，规范门诊诊疗秩序，加强病人隐私保护，改进医疗作风，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实施多种形式的预约诊疗服务和分时段服务，合理安排各科专科专家门诊，检查门诊各科医生出诊和到岗情况，根据各科病人就诊数量增调医生。

1.2、系统功能

排班管理

一周排班模板

可切换查看不同院区不同科室医生的排班信息；

根据挂号科室、挂号医生进行检索，检索后直接定位到该科室该医生的排班信息或者根据检索条件检索到该医生的所有排班信息；

新增医生长期排班，若有维护好的基础数据，可同步基础数据；

查看医生的排班号源和就诊时间及预约方式是否正确，若不正确允许修改；

可删除医生的长期排班，删除时检测该医生的长期排班是否已有预约，并发送第三方通知平台；

修改长期排班：修改长期排班后根据启用日期生效，就诊时间和预约方式同步更新；

临时修改排班：修改长期排班中的某一天号源，仅当天有效，就诊时间和预约方式不变。

科室维护&医生维护：支持维护科室信息及医生信息（医生介绍、专长等）并对外展示。

一周排班

在已生成的排班基础上新增医生临时排班并根据所维护的基础数据同步限号数和预约方式；

临时停诊：可将医生排班进行某天临时停诊，停诊时检测患者有无预约，并发送第三方通知平台；

休诊：接诊当天医生临时有事，门办人员可设置休诊（已预约的患者可以继续就诊不受影响，但未预约的患者将不能再进行预约挂号）。

特殊排班

新增某一段时间的临时排班：可新增医生某一段时间的临时排班并根据所选模板维护好对应的就诊时间和预约方式，过期自动失效；

节假日排班：可根据所选院区和科室一键切换节假日排班（就诊时间和预约方式同步更改，仅当天有效，不影响长期排班）；

批量临时停诊：可根据院区、科室、医生、挂号类别、停诊时间（或时间段）进行批量临时停诊。

排班基础设置

可提前将挂号类别、限号数、最高限号数、就诊时间、预约方式以模板的形式维护好，增改时双击即可关联号源、就诊时间和预约方式。

门诊管理

诊室信息维护：维护门诊科室对应的诊室名称、输入码、候诊和就诊区域。

医疗证明：根据日期筛选患者查询审批医疗证明。

综合查询

预约查询：可根据院区、科室、医生、预约时间查询预约信息并进行取消预约和发送短信的操作。

显示设置：工作人员可根据实际需要配置预约查询时显示的字段。

操作记录：可查看工作人员每一条增删改的操作记录。

停诊审核

通过门诊医生站或其他方式申请停诊后门办工作人员审核即可，若审核通过同步检测停诊当天患者有无预约，若有跳转到预约查询页发送通知。

2、门诊一体化医生工作站

2.1、系统概述

门诊一体化医生工作站系统是协助门诊医生完成日常医疗工作的计算机应用程序。其主要任务是处理门诊记录、诊断、处方、检查、检验、治疗处置、手术和卫生材料等信息。

2.2、系统功能

自动获取病人基本信息（就诊卡号、病案号、姓名、性别、年龄、医保费用类等）、诊疗相关信息（病史资料、主诉、现病史、既往史等）、医生信息（科室、姓名、职称、诊疗时间等）、费用信息（项目名称、规格、价格、医保费用类别、数量等）、合理用药信息：常规用法及剂量、费用、功能及适应症、不良反应及禁忌症等。

支持医生处理门诊记录、检查、检验、诊断、处方、治疗处置、卫生材料、手术、收入院等诊疗活动。

3、住院一体化医生工作站

3.1、系统概述

该系统主要任务是辅助医师处理诊断、处方、检查、检验、治疗处置、手术、护理、卫生材料以及会诊、转科、出院等信息，查询患者费用，查询药物、检查、检验、医保相关信息，以及完成住院医生的住院病历书写，电子病案的质量控制、流通管理（归档、检索与借阅管理）、工作量查询与医学、药学知识查询、随诊与回访管理。

3.2、系统功能

满足自动获取或提供医生主管范围内病人基本信息（姓名、性别、年龄、住院病历号、病区、床号、入院诊断、病情状态、护理等级、费用情况等）、诊疗相关信息（病史资料、主诉、现病史、诊疗史、体格检查等）、医生信息（科室、姓名、职称、诊疗时间等）、费用信息（项目名称、规格、价格、医保费用类别、数量等）、合理用药信息：常规用法及剂量、费用、功能及适应症、不良反应及禁忌症等。

提供医院、科室、医生常用临床项目字典，医嘱组套、模板及相应编辑功能，支持医生处理各项长期和临时医嘱，包括医嘱的开立、停止和作废。

自动审核录入医嘱的完整性，提供对所有医嘱进行审核确认功能，根据确认后的医嘱自动定时产生用药信息和医嘱执行单，记录医生姓名及时间，一经确认不得更改。

所有医嘱均提供备注功能，医师可以输入相关注意事项。

自动向有关部门传送检查、检验、诊断、处方、治疗处置、手术、转科、出院、等诊疗信息，以及相关费用信息，保证医嘱指令顺利执行。

支持医生查询相关资料：历次门诊、住院信息，检验检查结果，并提供比较功能。提供医嘱执行情况、病床使用情况、处方、患者费用明细等查询。

支持医生按照国际疾病分类标准下达诊断（入院、出院、术前、术后、转入、转出等）：支持疾病编码、拼音、汉字等多重检索。

在住院医生工作站产生的各种医嘱信息是住院药房、检验检查、门诊收费等系统的基本数据来源，在联网运行中，要求数据准确可靠，速度快，保密性强。

提供医生权限管理，如部门、等级、功能等。

文书编辑

该系统可以同时打开多个病人进行编辑，可以在病人之间相互切换，方便医生书写病历参考其他已经写好的病历资料。

在不关闭现有功能点的情况下，可以对其他功能点进行切换。

在主界面上显示病人的检查、检验信息列表；医生可以随时方便查询检查检验信息。写病历时，可以直接导入检查、检验数据、医嘱数据。

支持模板导入导出功能；让医生在日常工作中直接根据临床数据生成相应的模板。

支持带有图像的文书并支持图像标注功能。

支持在病历中插入相关诊疗活动的图片并进行图片编辑。

支持病历文书格式调整，绘制表格。

支持特殊医学表达式和特殊符号的使用。

床位牌按病历书写时间要求显示不同的颜色以警示；黄灯表示有内容要填写；红灯表示该记录没有按要求时间填写。

可以在系统主界面上用床位牌的形式看到所有病人；可以双击病人床位牌，选择相应的病人。

医生根据级别不同，查阅修改病历的权限不同。

按医院要求格式，病人出院后由医生打印病历。

支持各种临床上的病程记录：如首次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上级医生查房记录、术前讨论记录、阶段小结、术后首次病程记录、转科记录、危重讨论记录、其他记录等。

支持临床对各种病程记录的书写格式要求，比如首次病程记录需要居中，术后首次病程记录需要另起一页等等。

支持检验、检查信息的直接导入（前提：医院已经实施检验、检查系统）。

支持各种格式的住院病史。

住院病史中病人基本信息直接从HIS中取得，HIS不全的信息从本系统的病案首页中取，诊断信息从本系统的病案首页中取。

支持建立疾病为种类的住院病史模板；支持检验、检查信息的直接导入（前提：医院已经实施检验、检查系统）。

针对住院病史的具体内容可以建立二级模板，如现病史可以再针对现病史的内容做出结构化的模板。

支持图文并茂的专科体格检查；支持对图像数据的标注。

支持专科检查的特殊标注。

支持各种格式的治疗同意书、出院记录。

支持各种格式的二十四小时出入院记录。

支持检验数据的曲线图。

在护士站、手术室、麻醉科都能依权限查看病人电子病历，全院互通。

用血管理

与用血系统接口。

开立用血申请单、查看病人输血史。

病案管理

依据病案首页要求填写。

区分出入院诊断、医生与诊断、手术与输血、其他（各项医嘱资料可以临床信息自动获取）。

出院证明

记录出院诊断以及预定出院日期。

临床知识库

提供临床医学资料，包括诊断参考资料、药品字典、手术字典、药品字典、疾病字典，指导医护人员开展临床诊疗活动。

提供临床诊疗指南的维护功能，包括诊疗常用语、鉴别诊断、疾病治疗计划等的维护。

4、住院一体化护士工作站

4.1、系统概述

住院护士站是协助病房护士对住院患者完成日常的护理工作的系统。其主要任务是协助护士核对并处理医生下达的长期和临时医嘱，对医嘱执行情况进行管理。同时协助护士完成护理及病区床位管理、护理病历书写，电子病案的质量控制管理、工作量查询等日常工作；护理医嘱下达与执行、护士排班；支持膳食医嘱的登记管理。

4.2、系统功能

床位管理

提供病区床位使用情况一览表。一览表能显示患者房间号、床号、所属科室、病历号、姓名、性别、年龄、入院时间、主要入院诊断、是否危重、护理等级、陪护、饮食情况、是否医保、主管医师等信息。并对危重患者突出显示，对医保患者区别显示。

一览表能区分显示，普通病床和患者包租病床情况。

支持转床、转科功能，转科时应自动检查医嘱完成和记费情况并提示护士。

转床管理、包床（房）、撤销包床（房）、临时加床（权限严格管理）。

病人入科处理

病人入院、转科、出院、退院处理

出院病人情况查询

出院病人预通知

病患转医生

病患动态记录（病情状态、等级护理）

医嘱管理

打印、查询、审核、执行确认病区长期医嘱和临时医嘱功能。审核医嘱(新开立、停止、作废)，查询、打印病区医嘱审核处理情况。打印长期及临时医嘱单(具备续打功能)，重整长期医嘱。打印、查询病区对药单(领药单)，支持对药单分类维护。长期及临时医嘱执行确认。填写药品皮试结果。医嘱记录查询。

支持打印、查询病区对药单（领药单）病区长期、临时医嘱治疗单（口服、注射、输液、辅助治疗等），支持对药单、治疗单的分类维护，填写药品皮试结果。

完善、准确的费用管理、费用查询和打印功能。收费(一次性材料、治疗费等)，具备模板功能。停止及作废医嘱退费申请。

体温单与护理记录

记录病人生命体征及相关项目

体温单录入与打印，自动生成体温单，并以结构化的方式存储，病人出院后可直接导入病案管理系统存档

护理记录编辑、打印

危重病人特护记录编辑、打印

允许输入病人生命体征（血压、体温等）相关项目数值

打印表单

护理分类执行单

体温表

各种护理记录单

手术通知单、手术排程查询

支持病区一次性卫生材料消耗量查询，卫生材料申请单打印。

病区(病人)退费情况一览表。住院费用清单(含每日费用清单)查询打印。查询病区欠费病人清单，打印催缴通知单。

5、电子病历模板编辑器

5.1、系统概述

支持辅助制定医院标准库、框架模板的定制、数据模板的定制、语义的定制；

支持定义结构模板，结构模板有：住院记录、检查申请单等等，可以自定义，允许用户对结构模板进行二次开发。

5.2、系统功能

支持为医院定制一套标准库的类型。

支持根据标准库的类型，设置相应的标准项。

支持用编辑器，定义一组控件组成的标准项。

支持定义结构模板，结构模板有：住院记录、检查申请单等等，可以自定义，允许用户对记录单进行二次开发。

支持察看定义的模板结构显示情况。

支持根据结构模板定义打印时要显示的样式。

支持察看打印的显示情况。

支持对结构模板设置权限，允许哪些科室或者个人使用。

支持定义数据模板，数据模板定义的内容是针对结构模板的容器控件制定的。允许用户对数据模板进行二次开发。

支持察看定义的模板显示情况。

支持对数据模板的项进行语言组织。

支持对数据模板进行权限设置，允许哪些科室或者个人使用。

6、会诊管理系统

6.1、系统概述

院内、院外会诊是医疗工作的重要环节，会诊质量是衡量医院医疗质量的重要指标。传统的会诊模式难以适应信息化医院的发展需求，需要功能完善的会诊管理系统，以达到提到会诊效率及会诊质量的目的。

6.2、系统功能

写会诊申请单，录入病人病情后选择需要参与会诊的科室、医生，系统自动发送会诊邀请，受邀医生接到申请后即可参与会诊。

可查看本科室发起会诊病人，及邀请本科室或本人会诊的病人。

院内、院外会诊申请，支持病人病情导入、会诊单打印，支持会诊消息通知。

支持会诊消息通过短信平台，发送到会诊医生手机，或科室值班手机。

会诊科室接收会诊申请，会诊结束后填写会诊意见。

医务管理人员查询会诊单及会诊意见。

（三）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1、超劳补贴

超劳补贴模块是根据医院绩效分配管理方案，针对不同的科室，从科室收益、综合绩效考评、质量考评、单项奖惩、其他补贴等多个方面，根据预先设定的算法，实现超劳补贴的自动计算，并结合科室人员的岗位及工作业绩等方面，完成超劳补贴的发放。

超劳补贴指标自定义，报表灵活显示。

支持收入超 100%核算，与科级核算系统数据同源。

支持收入成本补录、单项奖惩及补贴管理。

支持超劳补贴与绩效考评、质量考评结果直接挂钩。

实现超劳补贴自动计算，完成二次分配。

2、科级核算

与医院的HIS进行接口数据读取，收集HIS收入数据的生成、附加收入的录入、单项成本的录入、科室成本，以及从多角度多层面的对收入、成本、收益数据进行核算，生成核算数据。

以HIS系统为基础采集收入数据，最小单位为人，收入项目以HIS收入项目为基础，设置分配方案，按核算科室进行精细化分割汇总。

1. 支持科技核算数据的自动读取功能。
2. 支持按收入项目、科室收入分成、科室效益分成等模式的合作医疗管理核算。
3. 支持按责权发生和收付实现两种模式的科室核算。
4. 支持收入项目的单独核算。
5. 支持成本科目数据的进入支持多种模式：录入、收入折算、其他系统提取等。
6. 提供丰富的经济统计报表，获取全面核算信息。

3、质量考评

从考核指标确认为起点，进行日常质量考核，对日常质量考核进行跟踪并反馈、按照反馈的问题进行持续改进，最后形成考核汇总。

对考核汇总进行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形成新的考核指标。

支持根据医院的管理需求，对照医院质量管理标准，建立全院质量考评体系。可按照医院的实际考评体系进行模板定制。如部门型、人员型、指标型、病人型、科室跟踪型等等。

支持提供符合医院要求的特定质量考评数据收集模板定制功能。

提供公共指标考评设置模版，医院可设置不同的公共指标设定相应的所占分值、主管部门。

支持将全院临床、护理、医技、辅诊以及管理部门考核的日常数据进行实时录入。

支持利用系统接口抽取质量考评需要的数据。

提供质量科修改质量考核数据功能。

提供修改痕迹保留及查询功能。

提供实时查看质量扣分明细。

提供根据质量指标、部门、责任人查询质量考核结果。

提供质量数据列表筛选过滤功能。

通过这样的流程形成一个质量考核管理闭环，环环相扣，最终实现不断完善质量考核指标，形成一个完整、合理的质量考核指标体系。

4、人员绩效

以人为核心，反映人员绩效的综合情况，根据人员性质进行分类，对人员的医疗、教学、科研、管理等绩效指标进行统计、考核、分析。

支持核算科室、平均奖科室的人员绩效。

支持奖金核算之前，需要根据奖金核算方案，对奖金发放科室进行相关参数设置。包括核算单位类别设置、核算单位提成比设置、核算单位人数维护、岗位系数、平均奖科室人数维护、单项奖励指标维护、指标配置维护设置，对奖金测算进行初始设置。

支持通过统一界面进行管理核算科室与平均奖科室的奖金指标。

支持复杂的复合指标。

支持向下保底、向上封顶的设计模式。

提供基础指标项目维护功能，对有直接数据源的指标项，可通过指标接口，编写指标算法，进行维护管理。

提供复合指标项目维护功能，既可以通过指标接口，编写指标算法，也可以通过指标代码按层级复合的方式，进行维护管理。

根据医院的实际需求建立奖金指标，奖金报表项目完全根据医院管理的需要进行设置。奖金报表项目构成自由组合及计算公式根据核算方案灵活定义。

提供对核算后的科室收入、成本进行冲减、增补维护功能。

提供对医院实行的单项奖励项目独立维护功能。

提供医院其他补贴维护，对医院实行的其他奖励政策，如节假日奖励、岗位补贴、出勤补贴、夜班补助、医院补贴等进行录入维护。

支持实现科室奖金自动生成，支持二次分配功能。

支持由经管科对每月发放的奖金进行生成，测算。

提供奖金数据查看功能，可根据用户权限的不同，查看全院、科室和个人奖金情况，导出查询结果。

提供归档奖金查看，对归档后的科室奖金明细进行查看。

提供科室奖金查看，查看每个科室的实际发放奖金及提交情况。

5、系统管理

5.1、角色管理

提供医院各管理人员角色，根据用户类别或组类别赋予各个角色使用权限。并能对特殊角色的权限进行处理。

根据医院的实际需求进行角色定义。

5.2、权限管理

根据医院的实际需求进行权限体系设计。

支持用户自定义权限，并关联各种角色。

支持权限可由同一角色对不同功能可设置不同权限。

5.3、基本数据维护

与HIS互联，生成基础字典，提供维护功能。

支持根据职责分工分别授权不同用户维护管理。

5.4、系统安全管理

提供系统运行日志管理。

提供系统错误日志管理。

提供事件追溯查询，记录、查看系统重要操作、出错信息。

6、核心价值

6.1、全流程管控

实现绩效方案制定、数据采集、绩效考核、质量监督、超劳补贴计算及二次分配全流程管控。

6.2、管理方式灵活

考核指标可进行自定义，考核方案可灵活配置，查询指标可进行自定义。

6.3、自动计算与追溯

绩效指标自动统计，考核结果自动生成，超劳补贴自动计算，实现绩效指标追溯。

（四）合理用药系统

1、实时审核处方功能模块

系统具备对医院HIS端医生开具的处方用药信息实时监控和提示的功能。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要点提示功能：在药品信息输入过程中，每输入一个药品，都会显示一个“要点提示”框，重点显示该药品说明书中所提及的禁用、慎用和注意事项。

兴奋剂提示功能：在药品信息输入过程中，如果该药品中含有兴奋剂成分，则在“要点提示”框中进行提示。

食物与药物信息提示：当选择的药品与常见的食物存在相生相克问题时，系统进行提示。方便医生告知患者，在服药期间饮食需注意的事项。

麻醉药品信息提示：以《麻醉药品临床应用指导原则》为依据，结合《处方管理办法》，对属于此范围内的药品进行处方量限定信息提示。

精神类药品信息提示：以《精神药品临床应用指导原则》为依据，结合《处方管理办法》，对属于此范围内的药品进行处方量限定信息提示。

抗菌药物分级信息提示：以各省级卫生厅发布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分级管理目录》为依据，对抗菌药物分级信息进行提示。

药物相互作用审查：提示在同一处方药品两两之间可能存在的药物相互作用。显示药物相互作用的详细信息和参考源出处。

注射药物配伍审查：提示在同时进行输液的处方药品间可能存在的体外配伍问题。每一个记录均提供配伍信息详细说明和参考源出处。

药物过敏史审查：该功能是在获取患者既往过敏药物信息的基础上（过敏源表由提供），提示患者用药处方药物中是否存在可能导致类似过敏反应的药品。

年龄与性别用药审查：根据药品说明书内容，结合患者的“年龄”、“性别”及“年龄+性别”信息进行分析，对于存在问题进行提示。提示信息有严重程度之分，禁用作为“重要警示”进行提示，慎用作为“一般提示”。

妊娠期妇女用药审查：本功能提示当患者为妊娠期妇女时（既可以根据生理状态来判断，也可以根据孕周来判断），其处方药品中是否存在不适合妊娠期妇女使用的药品。

根据诊断识别特殊人群：在HIS没有明确提供特殊人群信息的场景下，系统也可以根据诊断结果自动识别为特殊人群，包括妊娠，哺乳，肝肾功能不全等，从而应用特殊人群用药审核规则。比如根据诊断“子痫”，系统可以自动识别该患者为妊娠期妇女。

根据诊断识别是否慢病：在HIS没有明确提供慢病标识的场景下，系统也可以根据诊断结果自动识别为慢性病，从而应用慢性病审核规则。

哺乳期妇女用药审查：当患者为哺乳期妇女时（根据生理状态来判断），系统能其处方药品中是否存在不适合哺乳期妇女使用的药品。

肝、肾功能不全患者的用药审查：系统能提示当患者为肝、肾功能不全或肝、肾功能严重不全时（根据生理状态来判断，且可以肌酐清除率生理指标来判断），其处方中是否存在不适合使用的药物。

药品超极量审查：系统能根据药品说明书内容，对处方/医嘱中的药品用量进行分析，当单次量或单日总量超过药品说明书规定的极量时，系统进行“重要警示”提示。

给药途径审查：系统能根据药品说明书规定的用药途径和禁止的用药途径，对处方品的实际用药途径进行审查，不符合规定的将提示或警示。

对同种、同类、同成份的药品进行审查：系统能实时对处方中的同种、同类、同成份药品进行监控并提示。审查顺序依次为“同种→同类→同成份”，提示最先判断到的内容。

对抗菌谱相同的抗菌药品进行审查：系统能实时对处方中两个或两个以上抗菌谱相同的药品进行提示。

药品超常规量审核：系统能根据处方/医嘱中药品的说明书内容，结合用药人群的年龄段（儿童、成年人、老年人）、体重和给药途径等信息，对超过常规单次用药量、单日用药频次及单剂量（上限与下限）的问题进行提示。

药物与诊断（ICD-10）关联审查（禁忌症）：系统应具备通过患者的诊断与处方药品，分析药品与诊断之间是否存在问题。包括处方药品是否有诊断，处方药品是否与诊断存在禁忌。

药物与诊断（ICD-10）关联审查（适应症）：系统能通过患者的诊断与处方药品，分析药品适应证是否与患者诊断相符合；并对无适应症用药的问题进行提示。并提供用户自定义设置适应症的功能。

麻醉药品处方量审核：系统能根据处方管理办法，对开具麻醉药品处方未执行国家有关规定的超常处方进行提示。此类信息作为“重要警示”进行提醒。

精神药品处方量审核：系统能根据处方管理办法，对开具精神药品处方未执行国家有关规定的超常处方进行提示。此类信息作为“重要警示”进行提醒；对于第二类精神药品，所为“一般提示”进行提醒。

抗菌药物分级管理审查：系统能根据卫生部印发2004年印发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卫医发〔2004〕285号）及2012年5月6日印发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84号），其中规定“抗菌药物实行分级管理”，医师应根据自身所具有的抗菌药物处方权开具相应级别的抗菌药物。系统对超权限使用抗菌药物问题进行审查并提醒。

药品可选使用频次设置及审查功能：系统能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可选的使用频次进行设置，并对药品使用频次选用不当问题进行提示。

肝肾功能用药量设置及审核：系统能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在肝肾功能异常患者使用时的要求进行设置，并能对肝肾功能异常患者药物使用合理性问题进行提示。

基本药物信息提示：系统能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为基础，结合各地省级卫生厅基本药物增补目录，对属于基本药物范围内的药品提示其所属的分类信息。

门/急诊处方量（天数）审查：系统能根据处方管理办法，对无特殊情况下，门诊处方超过7日用量，急诊处方超过3日用量的用药进行提示。此类信息作为“一般提示”。在此功能中仅判断用药天数是否符合规定，用量审核归入药品用量超常规用量审核功能中。

2、查询、学习功能模块

药物咨询：提供药品说明书内容的查询，可以根据药理分类查询药品说明书，也可按关键字查询药品说明书。

药物相互作用与配伍问题：提供药品两两之间的相互作用与注射剂两两之间的配伍问题查询，药品按关键字进行查询。

适应症查询：提供适用于诊断的药品查询，并可按人群、年龄段、孕周期及病生理状态过滤患者禁/慎用的药品，查询药品分西药与中药，西药适应症查询是以标准ICD-10疾病代码或名称作为关键字查询，中药是以查询的关键字对药品说明书中的主要栏目内容进行查询。该功能支持模糊查询；对于查询到药品，点击药品名称可以查看相关药品说明书。

抗生素分类及禁慎用症查询：提供抗生素药品的大类查询，并可按人群、年龄段、孕周期及病生理状态过滤患者禁/慎用的药品，对于查询到药品，点击药品名称可以查看相关药品说明书。

肝、肾功能不全用药量调整的相关查询：提供肝功能不全、肾功能不全患者用药剂量调整方法，可按药理分类查询药品，也可按关键字查询药品。

FDA妊娠期药物安全级别查询功能：提供药品在妊娠期间用药时的危害性等级查询，采用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的妊娠期用药（drugs in pregnancy）分类标准，分为A、B、C、D、X级。可按关键字查询单个药品的妊娠期用药危害等级，也可查询某个危害等级的所有药品。

抗菌药物指导原则相关查询：提供根据卫生部颁发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中病症、病原菌与药物三之间关系的查询。可通过关键字，从三者中的任意一方开始查询之间的关联关系，并可查询相关药品说明书。

检验值与诊断查询：提供检验项目及其正常值、参考值及检验结果相应的临床意义的查询。

常用医学公式：提供多种常用医学公式，包括：配药量公式、循环系统、儿科学、实验室检验、神经系统、呼吸系统、泌尿系统、营养、体液及电解质、临床常用单位换算、妇产科学、营养性疾病、实验标准化与质量控制、药理学。

中药用药禁忌查询：提供服用中药时需要注意的事项、最佳用药时间、及特殊人群如何正确选择中药等相关信息的查询。

用药指南：提供合理用药方面的科普知识，方便医生对患者进行用药教育，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

相关医药法律法规查询功能：提供国家政府机构发布的与合理用药相关的法律法规，供医生、药师进行查询。

3、系统管理功能

用户管理权限设置：管理员可以对用户进行添加和删除，可对不同的人员设置不同的访问权限。

按各种条件类型查询，再现问题处方：软件需要能够按科室名称查询、按医生名称查询、按时间段查询、按问题类型查询、按病人姓名或病历卡号查询、根据以上条件类型进行查询后，查询结果可点击相关处方明细，再现问题处方，可进行回顾性分析。

按各种条件类型进行问题处方统计；统计分析：按数量或百分比，统计各种问题类型所占比例；明细报表统计并可导出统计结果。

阻断问题类型设置：通过返回HIS特殊标识来实现阻断严重用药问题的功能。

问题级别设置：系统应具备对于不同类型的提醒信息系统会提供默认级别（如：配伍禁忌禁用为重要提醒级别，肝功能不全慎用为一般提醒级别）；通过该工具，用户能够将所选类型的问题提醒级别在“重要提醒”，“一般提醒”和“其它信息”三个不同级别间进行调整，来满足医院对于问题关注程度的自定义要求。

药品超常规量审核规则自定义：系统应能够让用户通过系统提供的设置工具，自定义药品的常规用量和判断规则。可设置内容包括：在指定患者年龄段、给药途径、用药量的计算方式的条件下，可设置药品单次用量、单日用量和使用频次的范围；以及发生问题时提示的内容。

个性化规则库维护模块：医院出于自身的临床需要，添加、修改、或屏蔽审核规则，形成医院的个性化审核规则库。

基础数据维护工具：提供医院关于基础数据的维护工具。

医院药品过敏代码与知识库匹配工具：提供医院的过敏代码与知识库的匹配设置，可匹配的包括过敏源药品分类的匹配和过敏源药品成分的匹配。

ICD-10匹配设置：设置诊断代码和医院诊断代码的匹配。

ICD-10疾病对照设置：把具体的ICD-10的诊断对应到疾病类型中。

患者年龄段设置：对不同人群的年龄值进行修改的功能。

医院科室字段设置：对于医院的科室进行维护，可设置科室的类型、以及是否重点抽查科室。

审核规则自定义：提供医院关于审核规则的自定义工具。

药品基本信息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某药品的基本信息进行查看，包括：药品分类、生产厂家、剂型、规格、医保类型、是否注射剂、是否抗菌药物、是否高价药、是否基本药物等。用户也可以设置该药品是否注射剂、是否高价药、以及是否需要系统监控。

药品限定科室自定义：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某药品有权使用科室或禁用科室进行自定义设置，对于无权使用的科室使用该药品时进行提示。

科室限定使用药品维护：对于需要用药管控的科室，设置其可使用的药品，当科室内的医生超出权限用药时，系统会进行提示。

药品可选使用频次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可选的使用频次进行设置，并对药品使用频次选用不当问题进行提示。

自定义药品适应症：对于药品的适应症进行自定义，并可自定义适应症审查问题的提示信息，以及该自定义规则的适用科室等。

药品要点提示自定义：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的要点提示内容进行修改。

用户自定义分析规则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两两药品之间的配伍禁忌（禁用、慎用）和相互作用（禁用、慎用、提示）判断规则进行扩充，并能自定义提醒的文本内容。

不提示同类药提示分类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会分析同类药重复用药问题的药品分类进行自定义屏蔽。

医院溶媒药品自定义：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医院的溶媒药品进行自定义，包括供选溶媒、不推荐与其他药品配伍的溶媒。

溶媒审核规则自定义：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溶质的溶媒进行自定义，包括可用、推荐和禁用，并能自定义提醒的文本内容。对于该药品设置的每个可用溶媒，可以进一步设置溶质的用量、溶媒的用量、浓度的审核规则。

肝肾功能异常患者用药禁忌及用药量调整：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在肝肾功能异常患者使用时的要求进行设置，并能对肝肾功能异常患者药物使用合理性问题进行提示。

药品与诊断、检验关联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某药品与相关诊断，检验进行自定义设置，可结合患者的检验值进行用药合理性审核。

个体化用药量设置：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结合患者的个体化特征（年龄、肾功能异常情况）对于药品的常规量审核规则进行自定义，包括单次量和单日量，并能自定义提醒的文本内容。

超说明书用药规则自定义：通过该设置功能，可以允许用户对于药品超适应症用药规则进行自定义。

三线用药功能权限设置：可按医生级别或医生，对抗菌药物的三线药品使用级别进行设置。

不需要监控的科室设置：对不需要监控的科室进行设置的功能。

屏蔽规则管理：对于基础知识库中已有的分析规则，系统提供屏蔽工具。

屏蔽规则审批：提供对于用户提出申请的屏蔽规则进行审批的功能，审批时可指定该屏蔽规则的应用范围及生效模块。

屏蔽规则设置：提供屏蔽规则自定义设置功能，可实现对规则大类进行屏蔽，并可对具体规则进行屏蔽或者问题级别调整，用户也可以指定屏蔽规则的应用模块、应用范围。

个性化规则库维护模块：医院出于自身的临床需要，添加、修改、或屏蔽审核规则，形成医院的个性化审核规则库。

问题处方查询与统计：提供多种方式对历史问题处方进行查询，可按院部、时间段、处方中问题的严重程度及问题类型作为条件进行查询，并可重现处方问题。同时提供按院部、科统计一定时间范围内问题处方的发生率。

（五）病案统计系统

1、系统概述

病案管理是对病人的病历首页信息进行管理、查询、统计、分析，为查询分析、报表生成、索引卡等提供数据。

2、系统功能

病案首页管理包括以下基本内容：病人基本信息、住院信息、手术信息、过敏信息、患者费用、治疗结果、院内感染和病案质量等。

有灵活多样的检索方式，包括首页内容的查询、病案号查询、未归档病案的查询。对病案号查询要支持病人姓名的模糊查询。

对检索结果要有多种形式的显示或输出形式，包括病案首页、病人姓名索引卡片、疾病索引卡片、手术索引卡片、入院病人登记簿、出院病人登记簿、死亡病人登记簿、传染病登记簿和肿瘤登记簿。

依据标准的疾病分类、手术分类代码处理一病多名问题。

支持基本的统计功能，包括疾病的统计分析、科室统计、医生（主治医师、住院医师、手术医师、麻醉医师）、病人情况分析（如职业、来源地）和单病种分析等。

病案借阅管理的基本功能包括：借阅登记、预约登记、出库处理、在借查询、应还者名单和借阅情况分析。

病案的追踪的基本功能包括：出库登记，包括门诊出库登记、住院出库登记、科研出库登记，能够处理门诊、住院病案分开的情况。

病案质量控制：打印错误修改通知单，质量分析，打印按医生、科室的统计报表。

病人随诊管理：随诊病人设定，随诊信件管理，打印随诊卡片，问卷管理，包括管理，包括打印、回收确定、存档。

支持适应综合性医院和中医医院的病案录入要求，具有中医诊断、中医代码、卫统报表等。

支持电子病历接口、区域医疗交换共享平台接口。

权限设置：对非使用人员加以限制。

输入后的数据不得修改，任何操作都应留有痕迹。

病案录入：完成病人的住院病历首页的编辑。录入的数据主要有病人基本信息数据、入院出院情况数据、病人诊断情况数据、病人死亡情况数据、病人手术情况数据、医技诊断情况数据、过敏药物情况数据、病人费用情况数据、病人婴儿情况数据。

病案审核：医院信息系统中与病案相关各子系统(例如住院管理系统、病区医生/护士工作站等)按统一规范传入系统接口数据库中，通过病案审核及时对接口数据进行数据准确性校验，并通过操作员的复核，将接口数据转入病案统计管理系统中。通过数据的充分共享，避免了数据多处重复录入而带来的错误，提高病案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病案借阅：对病案的借阅和归还进行有效的管理，用户可以根据各种条件查找医生需要借阅或归还的病案资料，快速进行病案的借阅、归还工作，病案工作人员随时掌握病历调阅状态，降低病历遗失机率。系统提供了对病案的批量借阅和归还处理，方便用户使用，提高了工作效率。通过用户自定义设置查询的输出项目及条件，完成病历首页相关信息的查询、统计工作。系统还提供了对查询结果的再次统计分析处理，用户可以直观地进行分析。对查询结果的病案可直接进行借阅处理。综合查询中提供了按公式保存查询条件，方便用户再次使用。

基础设置：科室代码，手术名称，医技诊断方法等内容，可以自定排列顺序。

系统维护：系统数据检查，卫生局数据上报。

辅助功能：显示风格设置，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喜好，改变窗口、按钮的风格。

帮助：软件升级，如果您的电脑可以上网，可以直接从这里下载最新程序。

统计查看住院固定床位数、入院人次、出院人次、转科人次、病危人次、手术例数、床位使用率、床位周转率、平均住院日、术前平均住院日、检查总件数、检验总件数等。

统计查看手术并发症发生人次、院内感染人次、尸检例数、初诊与出院诊断符合数、临床诊断与病理诊断符合数、术前诊断与术后诊断符合数、治愈出院人次、好转出院人次、无效出院人次、死亡出院人次、治愈病人住院天数。

按多种方式进行门诊、急诊、病人流动情况的月统计查询，自动生成月工作效率，治疗质量、管理治疗、诊断质量、手术科室工作效率、医技工作、护理工作负荷、医疗收入等医疗指标数据。

代码维护：代码维护对整个系统中所需要使用的各类代码进行集中的维护和管理，包括损伤和中毒外部原因E代码、肿瘤形态M代码、手术名称代码、国际疾病分类代码、麻醉方法代码、医技诊断代码、过敏药物代码、医技统计项目代码、职工信息、科室代码等。系统提供了先进的拼音码、五笔码和自定义码，保证了用户快捷和方便地进行数据录入。

统计管理包含了对门急诊、观察室、病区、医技、手术、家庭病房等各类统计数据的功能。

为确保统计数据的准确性，系统提供了对各类统计数据进行自校验功能，以及对病区工作日志中输入的统计数据与病案首页输入的数据汇总分析后进行校验的功能，生成不正确的数据列表，方便用户对统计数据进行检查。综合查询和单病种统计功能分析：通过用户自定义设置查询的输出项目，以及查询的条件，完成病历首页相关信息的查询、统计工作。

系统还提供了对其查询结果的再次统计分析处理，用户可以直观地进行分析。同时也可对查询结果的病案直接进行借阅处理。综合查询中还提供了按公式保存查询条件，方便用户再次使用。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双方就_____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1 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_____项目集成及维保服务，包含_____及提供服务所需的硬件。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技术规范书】。

第二条 资费标准和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包括系统集成服务费、维保服务费、私有云部署费用、网络服务费等。

2.2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含税服务费用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服务费用明细详见【附件2：费用明细表】。

2.3按进度付款

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50%；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②终验款：完成服务能力验收后支付合同价款45%；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③服务到期尾款：服务期结束后支付合同价款5%；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4 双方银行账户信息

甲方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信息（甲方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不可改变），应在变更账户信息前十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对方同意。如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单独变更账户信息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5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现金/转账等）的形式。

2.6 在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____（普通/专用）发票，税率为____%，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税率调整的按照新税率执行。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____年，项目服务起始时间以____（签约时间/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2 项目建设的工期，乙方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____个月内完成平台集成及调测，达到初验标准。

3.3 自项目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乙方为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维保期为____年。

第四条 验收

4.1 验收标准

4.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响应承诺验收。

4.1.2在乙方完成集成服务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双方应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报告。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视为自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第7个工作日项目通过验收。

第五条 维保服务

乙方维保具体内容如下：

5.1 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网络调整支持、数据备份支持等工作。

5.2 提供每周____天每天____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果出现紧急技术问题，在甲方通过电话或传真通知乙方的情况下，乙方的工程师应在____小时内予以答复。如果甲方要求紧急处理，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____小时内赶到现场。当合同系统提供的业务中断时，乙方在提供远端服务的同时，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赶到现场，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未按时到达现场的除外。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6.1.2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协同第三方从事部分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工作。但是，乙方应对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6.1.3甲方应当根据其所使用的业务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位及相关授权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件，以及白名单的相关资料等）。

6.1.4甲方承诺并保证不利用乙方提供的集成维保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乙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并解除本合同，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6.1.5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6.1.6甲方应授权一名员工作为联系人，负责甲乙双方信息传递、服务实现、业务受理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联系人需提供乙方所需的身份确认资料。甲方联系人如发生变更，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6.1.7甲方开通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时，需遵守对应的产品使用说明。甲方未按约定和相关要求使用产品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6.1.8甲方成为乙方客户后，如果乙方提供了服务账号，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服务账号和甲方设定的服务密码。服务账号和密码是甲方办理相关业务的凭证，凡使用服务密码进行的任何操作行为均被视为甲方或甲方授权行为。如因甲方服务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等原因发生服务中断、业务变更、高额费用等情况，甲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采取可行的补救措施。甲方应当承担因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产生的责任及费用。

6.1.9如因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准确、不真实、不完整或变更后未通知乙方等原因，使乙方无法将服务提供给甲方，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后果。

6.1.10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软件、技术、设施等用于双方合作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且不得向第三方透漏、转让。若甲方违反本条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6.1.11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乙方的企业及品牌名称和标识、乙方的地方性品牌的名称和标识。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乙方从事系统集成、维护等工作，需由乙方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及单位证明，与甲方相关部门联系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配合。

6.2.2乙方进行检修线路、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或其他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维护工作，或因其他可预见性的原因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6.2.3乙方受理甲方的故障申报，应及时安排故障处理。乙方按维护及业务规程的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6.2.4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责任按照国家标准负责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如发生故障，及时响应。

6.2.5因第三方实施破坏、网络攻击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产品和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2.6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如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乙方有权中止服务，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6.2.7乙方应对其所委托的代为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包括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对其服务瑕疵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条款之约定，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保密信息合法公开之时止。本协议或其任何条款的终止、中止、失效、无效均不影响本保密条款的有效性以及对甲乙双方的约束力。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的次日起计算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未付金额的___%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支付违约金及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仲裁申请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公告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乙方因其自身原因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已付合同金额的千分之___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___%。非因乙方原因致使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0.1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

10.3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10)日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甲乙双方选择下列第___方式解决争议：

A. 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B. 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丝绸之路仲裁中心提起仲裁。

10.4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对本合同做出补充、说明、解释。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3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合同相应条款进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说明。单方面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对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1：技术规范书

附件2：费用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_____年月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_____年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WLJJ-TGZC-2024016

潼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信 息化系统建设服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磋商报价表
- 五、技术要求响应表
- 六、业绩
-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技术方案
- 十、服务承诺及培训方案
-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四、磋商报价表

4.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	

说明:

1. 投标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价一览表除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原件密封单独提交。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

4.2 费用组成明细表

共 页，第 页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									
总报价（元）									

说明：

1. 各投标人须详细列明磋商总报价的组成，且分项报价之和与总价保持一致。
2. 报价以元为单位，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 (正偏离/响应)	说明
1				
2				
3				
4				
.....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偏离情况”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并在此表之后提供能够证明其参数响应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未完全列明的内容视为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全部响应且无偏离时可提供空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业绩

(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 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或保险的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保险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以上均为必备资格，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必须各附一套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复印件（其中正本中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为原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均视为无效。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1: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 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期限届满的，可
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5: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磋商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
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 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 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 _____(没有填无)。

三、我单位 _____(是或否)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四、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八、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九、技术方案

(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十、服务承诺及培训方案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中标有利的其它书面证明材料, 格式自定)

附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A：磋商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格式B：磋商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万隆金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一览表/电子文件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